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柳 州 市

人 民 政 府 文 件

柳政规〔2018〕56号

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柳州市改进安全质量 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有关委、办、局，柳东新区、北部生态新区（阳和工业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现将《柳州市改进安全质量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柳州市人民政府

2018年10月1日

柳州市改进安全质量 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营造更加良好的营商环境，增强我市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根据《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意见》（桂发〔2018〕1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改进安全质量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桂政办发〔2018〕48号）精神，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主要任务

（一）做好自治区相关部门下放管理权限的承接工作。

承接自治区质监局下放的全部自治区级发证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事项；承接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下放的工业产品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认定事项；承接自治区安全监管局下放的安全生产行政审批事项管理权限（详见附件）。（责任单位：市审批局、质监局、发展改革委、安全监管局）

（二）优化审批服务。

推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一企一证”，实行按企业主体发证的模式，在市级审批层级中一个企业只发一个生产许可证。逐步

建立跨行业跨部门的联合评审机制，积极推动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机动车检测机构）与相关行业资格许可并联审批，推进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机动车检测机构）的全社会采信，实现联合审查、同步审批、信息共享，避免重复评价。（责任部门：市审批局、质监局）

（三）压缩办理时限。

对砂轮、饲料粉碎机械、建筑卷扬机、钢丝绳、轻小型起重运输设备、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预应力混凝土枕、救生设备、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电线电缆、耐火材料、建筑钢管脚手架扣件、建筑防水卷材、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汽车制动液、人造板、化肥等 17 类自治区级发证产品，简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批程序，取消发证检验，实行先证后核。将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简化为“一单一书一报告”（申请单、承诺书、检验报告）；许可时间由 30 个工作日减少至 5 个工作日；后置现场审查只对企业的关键设备进行核验，并在许可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市安全监管部门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结时限，全部压缩到法定办结时限的一半以下。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资质认定，为社会提供公证数据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计量认证，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的检查机构、实验室资质认定等行政许可事项压缩办理时限，其中技术评审时间由 45 个工作日减少至 30 个工作日，

审批时间由 20 个工作日减少至 5 个工作日。（责任单位：市审批局、质监局、安全监管局）

将前述 17 类自治区级发证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纳入“零跑腿”事项。将自治区实施的安全生产行政审批事项中涉及的法人代表、单位名称、注册地址变更等纳入“零跑腿”事项。（责任单位：市审批局、质监局、安全监管局）

将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机动车检测机构）、计量标准器具核准、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等纳入“最多跑一次”事项。（责任单位：市审批局、质监局）

（四）减免技术评审和检验检测费用。

免除行政许可事项中由企业负担的质量技术评审费用，所免费用由财政资金支付。停征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收费，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计量检测收费按收费标准价格的 90% 收取，其中对自治区重大建设项目、规模以上企业的检测收费按收费标准价格的 80% 收取。

免收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中的检验单位提供价格 10 万元以上的贵重仪器设备到现场工作的出机费。免收农村地区（县级及县级以下）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以及政府举办的幼儿园、孤儿院、敬（养）老院使用的特种设备各项检验费。对自治区重大建设项目、规模以上企业大型检验项目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实施框架性服务合同化管理，根据检验项目和检验费用数额，通过签订年度

服务协议，按收费标准价格的 80%—90%收取费用。

对企业的电梯、起重机、厂内机动车辆单项检验测试，额定蒸发量 ≥ 420 吨/小时锅炉外部检验，工业管道在线检验，特种设备安装、维修、改造复检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按收费标准价格的 80%收取。对企业的压力容器定期检验耐压试验监督，公用管道与长输管道检验的定期检验，射线检测中的 γ 射线检测，超声波检测中的钢板、复合钢板、锻件检测，磁粉检测中的钢板、锻件检测，渗透检测中的面状工件检测，声发射检测，内窥镜检测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按收费标准价格的 90%收取。（责任单位：市审批局、质监局、财政局、物价局）

（五）扶持企业创品牌。

到 2020 年，力争全市获中国质量奖（含提名奖）的企业（组织）1 个，自治区主席质量奖（含提名奖）的企业（组织）达到 6 个，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超过 10 个，广西名牌产品超过 300 个。（责任单位：市质监局）

（六）服务中小企业提升质量。

面向中小微企业免费开展培训，推广实施先进质量管理标准，持续提高质量管理水平。主动公开地方标准，实施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到 2020 年，公开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 2000 项，培育发展团体标准 10 项，增加市场标准的有效供给。（责任

单位：市质监局）

（七）提升检验检测认证服务能力。

面向社会开放公共检验检测服务平台，聚焦市内优势特色、战略新兴产业需求，持续提升国家汽车质量检验检测平台、市级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平台（含国家茧丝绸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自治区级钢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自治区级预应力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自治区级茶籽油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自治区级螺蛳粉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平台等公共检验检测服务平台能力，到2020年，全市新增检验检测项目200项。强化质量管理、标准、计量、认证、实验室建设等技术咨询和培训服务保障，推动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全面提升。（责任单位：市质监局）

二、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要顾全大局，各司其职，加强协作、密切配合，加强对改进安全质量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工作的领导，及时了解改革工作动态，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督促检查各项目标任务阶段性落实情况。要建立健全目标责任制，做到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单位明确、责任领导明确、完成时限明确，促进改进安全质量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落到实处，让企业和群众看到实实在在的成效和变化。

（二）严格考评问责，加强督查验收。及时开展督查验收和跟踪考核，加大督查力度，确保改革措施落实到位。对形式主义、官

僚主义和慢作为、不作为、乱作为等破坏营商环境行为坚决查处。

(三) 做好舆论宣传。注重发挥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的参与作用，各部门网站要广泛宣传改进安全质量认证和生产许可管理工作的政策措施和好经验、好做法，引导社会各界自觉参与大力支持改革工作。

附件：自治区安全生产行政审批事项管理权限委托下放清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

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0月8日印发

附件

自治区安全生产行政审批事项 管理权限委托下放清单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委托下放权限	委托下放层级
1	省级范围内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非中央企业及其直接控股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总部〉）	部分委托下放	设区市、县（市）
2	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核发	全部委托下放	设区市
3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全部委托下放	设区市
4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全部委托下放	设区市
5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委托下放除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设项目，跨各设区市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以外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	设区市
6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安全条件审查	委托下放除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设项目，跨各设区市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以外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	设区市
7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全部委托下放	设区市
8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全部委托下放	设区市